

证券代码:000812 证券简称: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:2023-22 号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原预约披露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。后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同意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日均延期至2023年4月28日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关于延期披露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20号)。

现因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复核工作尚需进一步完善，本着审慎原则，为了确保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质量和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日均延期至2023年4月29日。

公司董事局对本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广大投资

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公司董事局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